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2-2023年度危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DX-GK-2022-002

招标人：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一、投标截止时间一到，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投标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履约保证金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缴费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履约保证金存入招标人指定的履约保证金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三、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中所注明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转账。

四、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五、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六、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七、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八、如需投标人支付的各种费用，如招标文件售价、工程图纸押金、保证金和招标代理服务等，招标文件将书面详细告知，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

九、投标人如投不同的包组，需要按包组的要求分别编制、装订及封装投标文件。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6
(一) 总则.....	8
(二) 招标文件.....	9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四) 投标文件的密封、递交.....	13
(五) 开标、评标与定标.....	14
(六) 授予合同.....	18
(七) 质疑与回复.....	20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21
第四篇 评标工作大纲.....	33
第五篇 合同条款格式.....	38
第六篇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为2022-2023年度危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DX-GK-2022-002）采购所需的服务。本项目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欢迎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密封投标。

一、邀请合格投标人就下列所有服务提交密封投标：

- （一）项目名称：2022-2023年度危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 （二）项目编号：XDX-GK-2022-002
- （三）项目预算金额：详见“用户需求书 附件一《区域划分及限价》”
- （四）项目需求：本项目分4个包组，每个包组2家供应商中标，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包组号	危废运输标段	区域	招标供应商数量
A包	西区标段	肇庆、佛山、中山、珠海、江门、阳江、茂名、云浮、湛江	2家
B包	中区标段	韶关、清远、广州、深圳	2家
C包	东区标段	惠州、汕尾、河源、梅州、汕头、潮州、揭阳	2家
D包	东莞标段	东莞	2家

二、★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 （一）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三）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 （四）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五）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投标人须提供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招标文件方法：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自行于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dzhzhe.cn/news_196.html）下载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6月0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2年06月06日14时00分至14时30分（北京时间）]

五、开标时间、地点：

（一）开标时间：2022年06月0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二）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三路3号2栋11单元301室。

六、本公告期限自2022年05月13日至2022年05月20日止。

七、有关此次采购事宜，可按下列联系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查询：

招标人：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联 系 人：文小姐

电 话：0769-3902895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三路3号2栋11单元301室

项目联系人：周先生

电 话：0769-22333556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合格的投标人	具体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篇投标邀请书。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7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9	采购信息公告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 (http://www.dgsy.com.cn/www/index.jsp)、 招标代理公司官网 (http://www.gdzhzhe.cn/)。
11	投标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文件（由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其中价格文件单独装订，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两个部分内容可合编成一本）； 3. 唱标信封； 4. 每个包组须按以上要求单独编制装订投标文件。
12	报价形式	下浮率（报价范围 $0\% \leq \text{下浮率} \leq 100\%$ ），中标单价=基准价*（1-投标报价下浮率）。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填写)。 2、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拟安排本项目运输人员及运输车辆情况表”格式填写)。
15	投标保证金	A 包：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B 包：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C 包：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D 包：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提交保证金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下列指定的账户上。 投标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东莞麻涌支行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银行帐号：8114 8010 1420 0219 007 (各投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及包组号，否则将影响投标保证金的退款进度，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日内有效。
17	投标文件份数	1、资格证明文件包封为 1 包（内含资格证明文件 7 份）； 2、投标文件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正本 1 套，副本 7 套）； 3、唱标信封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唱标信封 1 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 份）。
24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6 人从采购评审专家随机抽取系统中随机抽取确定。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兼中。
37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形式：采用银行转账或者以银行出具的担保函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保证金账户：A包（西区标段）、B包（中区标段）、C包（东区标段）每个标段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元，D包（东莞标段）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帐号：8114 8010 1420 0219 007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 1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采购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书中所叙述的服务采购。本次采购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采购参照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相关招标采购规定执行。
-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篇投标邀请书。
 - 4.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5.3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6 投标费用
 -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7 踏勘现场（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7.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7.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

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7.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8.1 招标文件包括：

-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篇 评标工作大纲
- 第五篇 合同条款格式
- 第六篇 投标文件格式

-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8.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招标人”系指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响应采购、参加投标竞争并且已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投标文件的的供应商。
- （4）“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5）“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采购的评标工作机构。
- （6）“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招标人。
- （7）“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9）“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书面函件”系统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合同”系统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日期”系指公历日。
- （13）“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14）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15）盖章：一般情况指盖投标人的法定公章，除招标文件特别说明外，使用财务专用章、合同章、

投标专用章等非公章的盖章，均作无效盖章处理。

- (16) 签署：一般情况指亲笔签字或使用盖私章方式，除招标文件特别说明外，其他方式均作无效签署处理。
- (17) “服务”系指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 (18) “货物”系指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中标人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 (19)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20)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8.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1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9.2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10.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如有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采购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 10.7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的，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10.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9 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份，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件、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采信。投标人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或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其投标无效。
- 10.10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六篇投标文件格式）
- 11.1 资格证明文件
- 11.2 投标文件由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 11.3 唱标信封
- 11.4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 12 投标报价
- 12.1 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就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无效。本项目预算详见第一篇投标邀请书，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2 投标总报价包括招标文件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所需的费用、履行合同所有相关内容所需的费用、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其他一切隐含或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3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 12.4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汇率、利率因素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采购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 12.5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3.1 根据第13.2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 14.3 为说明第14.1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于《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以使招标人满意。
-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15.7）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5.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或采用担保机构或银行出具保函的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及包组号。
-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5.1和15.3）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5.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照招标文件另外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15.6 中标投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37)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到招标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5.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5.8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自行返还至投标人的原转出账户。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16.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15款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公章。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后者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名确认,并加盖公章。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招标文件要求盖公章的内容(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公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17.6 电子文件用U盘或CD-R光盘储存,并密封于“唱标信封”内。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密封、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唱标信封)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18.2 资格证明文件和唱标信封应分别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组号、投标文件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须加盖公章；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8.5 **每个包组须按18.2、18.3的要求单独密封，如果多个包组的投标文件密封在一起递交，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的或者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3 招标人可按照第9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已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19款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7款和第18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16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第15.7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1.5 至投标截止时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并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1）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和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以外收到的投标文件；

（2）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不足3家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未被开启的投标文件；

（3）按本须知第21.1款规定提交书面撤回申请书的投标文件；

（4）未按本须知第19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2.2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

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2.5 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停止开标，并将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本项目将视为招标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2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采购相关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4 评标委员会

24.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在开标前一日由采购评审专家随机抽取系统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采购规定。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有关采购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采购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 定标

29.1 招标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招标人对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采购相关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 (1) 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以上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采购结果确认书送招标人。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30、弄虚作假

30.1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30.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1. 资格后审

31.1 招标人将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31.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31.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供应商的履约能力。如招标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31.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1.5 招标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32 中标通知

32.1 采购代理机构自招标人确定中标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及招标文件。

3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废标的认定

33.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3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授予合同

35 授予合同的准则

35.1 招标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35.2 招标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6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6.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中标人中标时，将提供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中标人。

36.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必须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6.3 在合同签订时，应注意合同中约定的工期开始时间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时间。

36.4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相关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相关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

37 履约担保

37.1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 37. 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

函有效期满前15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中标人违约，招标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37.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完毕且双方完成结算后，经双方签字7天内保持有效。

37.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1) 履约保函。如果投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报价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③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2)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 37. 履约保证金）。投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报价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提交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37.4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招标文件（37.1至37.3）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7.5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7.6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安全事故等情况，招标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招标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招标人有权没收其履约担保的权利：

(1)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招标人的利益。

37.8 在服务完毕且双方完成结算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招标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

38.1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人支付。

39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利

39.1 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

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0. 发票

40.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中标人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招标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中标人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七) 质疑与回复

41 质疑与回复

41.1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41.2.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41.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41.4.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41.5.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1.6.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采购活动。

41.7.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有效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投诉事项应该是经过质疑的事项。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成立于2018年4月，位于东莞市麻涌镇与洪梅镇交界的海心沙岛，是东莞市国有企业旗下环保产业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东莞市海心沙绿色工业服务项目（危险废物处置项目）的建设运营，业务涵盖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收集/暂存、综合利用，以及环境监测、技术咨询与服务。项目可处理26大类危险废物，处理能力共计31.61万吨/年（包括：危险废物焚烧处置6万吨/年、工业废水物化处理5.5万吨/年、表面处理废物火法冶炼13.3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5万吨/年、废旧线路板处理1万吨/年、废包装桶再生利用0.78万吨/年和收集、暂存废日光灯管和废干电池0.03万吨/年）。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危险废物运输服务项目将于2022年7月份到期，因此须要尽快启动新一轮的运输供应商招标工作，委托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且能提供高质量服务的运输单位进行危废运输工作。

二、服务内容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危险废物运输服务合同》，接受招标人委托，为招标人提供安全、准确、合规、高效的危险废物运输服务。招标人根据《合同》及其附件，对运输服务进行考核并支付运输服务费用。

三、服务承接范围

招标人将广东省范围各行政区域划分为“四标段”危废运输标段，中标人负责运输中标标段的运输业务。标段划分如下：

包组号	危废运输标段	区域
A包	西区标段	肇庆、佛山、中山、珠海、江门、阳江、茂名、云浮、湛江
B包	中区标段	韶关、清远、广州、深圳
C包	东区标段	惠州、汕尾、河源、梅州、汕头、潮州、揭阳
D包	东莞标段	东莞

四、服务要求

（一）服务要求

- 1、中标人需要为危险废物装卸提供必要设备支持，包含但不限于升降尾板、手动（电动）叉车等。
- 2、中标人运输车辆设施设备完整、并确保消防应急物资、防泄漏物资的充分配置，同时需确保车辆资质证件在期有效期内。
- 3、运输过程管控：废物运输过程，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规要求，中标人对废物运输过程发生的任何

环境污染事故承担法律责任。

4、中标人需对客户现场危险废物有初步的识别和判断，具备招标人下发派车单列表中载明的危废名称与客户现场危废的一致性评估的能力，具备废物种类分辨、废物包装的规范性核查、废物标签的完整性辨识的能力。

（1）出现运输人员无法判断的异常情况时，应及时反馈招标人协助处理；经运输人员判断有风险时亦须立刻反馈招标人协助处理。

5、其他服务质量要求：

（1）严格遵守招标人及其客户现场要求，不得违反相关厂规厂纪；

（2）中标人违规行为将根据招标文件处罚内容进行处罚；

（3）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整改意见，限时整改；中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举证，经查确不属于中标人责任的，免于处罚；

（4）携带包装物费用、装卸费、违规处罚标准，招标人有最终解释权；

★（5）投标人应提供5台自有或以上运输车辆的《行驶证》《道路运输证》、强制险保单、商业险保单、危险货物承运人保单证件资料。（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应提供5名自有或以上运输司机《身份证》《驾驶证》《危运证》、近半年内所在公司给予购买的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证件资料。（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投标人应提供5名自有或以上货物押运员《身份证》《押运证》、近半年内所在公司给予购买的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证件资料。（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东莞标段：**由于招标人是东莞市环境应急处理响应单位，因此东莞标段的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环境应急处理需求时，须在半小时内配备招标人要求的车辆、驾驶员和押运员及应急物资，并到达海心沙岛集合。期间产生的车辆停车费用、驾驶员、押运员的工资及食宿费用等所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环境应急服务响应不及时，对招标人业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本条款仅适用于D包东莞标段）

五、报价方式

★投标人可根据招标人划定危废运输标段进行应标，报价形式为下浮率，报价范围 $0\% \leq \text{下浮率} \leq 100\%$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六、派单原则及要求

招标人有权优先派单给各标段下浮率最高的中标人。

派单频次：保证每个中标人不低于中标标段总派车单数量30%。

（一）拼车计费，按最远客户所在标段作为运费核算依据。每增加一个点，按250元/个增加运费。

（二）杂费及搬运费：涉及其他杂费内容不计入此次招标报价，由招标人统一限价，详见《运输杂费及计费规则》；涉及收运现场需进行搬运的费用标准，不参与此次招标报价，由招标人自行定价，详见《运输单位搬运费分级标准》

（三）因非不可抗力因素，运输单位无法满足招标人运输需求，需将运输需求委托其他运输单位的运输的，

招标人按照500元/次对拒单单位进行拒单处罚，拒单处罚款项于当月运输费中扣除。

（四）中标运输单位因自身原因拒单达3次/月以上（非中标单位自身原因，中标单位可向招标人申请豁免），经确认为非不可抗力因素，招标人有权与中标运输单位解除《危险废物运输服务合同》，同时扣除履约保证金。

★七、结算方式及注意事项

（一）按月对账，中标人25日前提交本月运费对账单及对应承运单等凭证发出请款需求，招标人收到上月请款资料并核实无误后，中标人在5个工作日内开出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二）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应请款报告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将运输服务费支付给中标人。支付方式仅限于双方签约运输服务合同所列公司银行账号进行公对公银行转账。

八、服务质量及期限

（一）服务质量

1、中标人接受招标人委托，为招标人提供危险废物运输服务，服务期间，需严格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招标单位对中标人违法违规行为保留处罚权利。因中标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中标人需严格遵守招标人相关要求，对于违反相关要求，招标人有权进行考核，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罚。对于违反相关要求，导致危害后果的，需进行赔偿。相关要求详见《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运单位违规行为处罚条款》。

★3、招标人按季度对中标人进行季度评分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处罚，考核内容详见《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二）服务期限

合同服务期限：自签订运输服务合同之日起一年。

九、合同响应

★1、投标人必须响应合同的实质性条款。

附件一《区域划分及限价》

包组号	危废运输标段	城市	收货地点	车型/单价（元）					
				5.2米厢车	7.6米厢车	9.6米厢车	12米飞翼挂车	18立方槽车	30立方槽车
A包	西区标段	佛山市	佛山市	2078	2428	2877	3964	3381	4264
		中山市	南头/黄圃/三角/东风/埠沙/小榄（东升）/港口/民众	1740	2045	2431	3305	2866	3522
			古镇/横栏/火炬/沙溪/西区/石岐/东区/五桂山/南朗/	1964	2305	2766	3801	3122	3977
			南区/大涌/板芙/神湾/三乡/坦洲	2078	2428	2877	3964	3381	4264
		珠海市	香洲区、斗门区、金湾、高新区、横琴新区	2256	2700	3178	4168	3625	4507
			保税区、高栏港区、万山区	2616	3721	4215	4847	4633	5893
		江门市	蓬江区、江海区、鹤山、新会	2114	2561	3021	4050	3501	4405
			开平、台山	2436	3210	3697	4507	4129	5200
			恩平	2976	3749	4589	5525	5017	6185
		肇庆市	高新区、四会、鼎湖	2114	2561	3021	4050	3501	4405
			广宁、端州、高要	2436	3210	3697	4507	4129	5200
			怀集、封开、德庆	3213	3987	4658	5893	5348	6726
		云浮市	云浮市	3213	3987	4658	5893	5348	6726
		阳江市	阳江市	4500	5461	5961	7349	6479	8022
		茂名市	茂名市	4844	5830	6552	8299	7258	9171
		湛江市	湛江市	5000	6000	7000	9000	8000	10000
B包	中区标段	深圳市	光明、沙井、宝安、龙华、南山	1740	2045	2431	3305	2866	3522
			福田、布吉、罗湖、龙岗、盐田	2021	2367	2822	3883	3251	4120

C包	东区标段	广州市	坪山、大鹏、深汕合作区	2114	2561	3021	4050	3501	4405
			萝岗、黄埔、增城、南沙、番禺、天河	1645	1910	2331	3239	2717	3241
			海珠、越秀、白云	1740	2045	2431	3305	2866	3522
			荔湾、花都、从化	1964	2305	2766	3801	3122	3977
		清远市	清城、清新、佛冈、英德	2616	3721	4215	4847	4633	5893
			阳山、连州、连山、连南	4500	5461	5961	7349	6479	8022
		韶关市	新丰、翁源、曲江、武江、浈江、乳源	3310	4072	4780	5933	5383	7032
			始兴、乐昌、仁化、南雄	4521	5520	6024	7412	6479	8022
		惠州市	博罗、惠城	2078	2428	2877	3964	3381	4264
			惠阳、龙门、大亚湾、惠东	2256	2700	3178	4168	3625	4507
D包	东莞标段	河源市	源城、东源	2436	3210	3697	4507	4129	5200
			紫金、连平	2976	3749	4589	5525	5017	6185
			和平、龙川	4500	5461	5961	7349	6479	8022
		汕尾市	海丰、城区	2796	3735	4402	5186	4825	6039
			陆河、陆丰	3310	4072	4780	5933	5383	7032
		揭阳市	揭西、普宁、惠来	4521	5520	6024	7412	6479	8022
			揭东、榕城	4527	5525	6030	7500	6641	8047
		梅州市	五华、兴宁、丰顺	4521	5520	6024	7412	6479	8022
			平远、梅县、梅江、蕉岭、大埔	4889	5854	6675	8340	7437	9781
		潮州市	潮州市	4844	5830	6552	8299	7258	9171
		东莞市	洪梅/麻涌/望牛墩/道滘镇	1282	1530	1904	2818	2197	2732
			万江镇/厚街镇/沙田镇/莞城区/南城/东城区/中堂镇/高埗镇/虎门镇	1398	1726	2100	2985	2446	2871
			石碣镇/石龙镇/石排镇/茶山镇/大岭山镇/松山湖/寮步镇/长安镇/大朗镇/东坑镇/横沥镇	1559	1823	2239	3165	2632	3085
			企石镇/黄江镇/常平镇/桥头镇	1740	2045	2431	3305	2866	3522

			樟木头镇/塘厦镇/ 谢岗镇/凤岗镇/清 溪镇	1964	2305	2766	3801	3122	3977
--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以下浮率进行报价，根据上表的价格作为基准价，中标单价=基准价*(1-下浮率)，中标单价向下取整，小数点后不保留。

附件二《运输杂费及计费规则》

项目	规则	计费	备注
等距运费	具体区域无报价,但其他等距区域有报价的,按照等距区域价格核对运输费用	按实际执行	
过磅费	客户要求以第三方地磅为准,需在第三方地磅过磅,产生的过磅费用	按实际执行	对账需提供:过磅单、收据
顺带包装物费用	带10个以上铁桶、5个以上吨桶、50个以上卡板,符合付费带包装物的其他情况;以上任一项成立即可计费	300元/车	对账需提供:包装物交接单
专车送包装物	需专车送包装物的	按运价的80%计费	
拼车费	按最远区域核算运费;每增加一个按250元/个增加运输费。	250元/个	原则上不顺路不予拼车
装卸费及机械租赁费	因甲方客户有装卸货物需求,经甲方确认需要乙方(运输公司)提供装卸服务时: 1、人工装卸时,按装卸费标准执行; 2、外请叉车、挖掘机等设备进行装货,按照实际价格结算。	人工装卸费 见装卸费标准	1、人工装卸费对账须提供收运时装卸费申请邮件(邮件附件带水印的现场装卸照片); 2、租赁机械费用由运输单位预付,对账时须提供乙方盖章版报价表,与运输费用一并对账; 3、同一客户的同一车运费,人工装卸费与租赁机械费不可同时申请。
放空费	非运输单位原因造成车辆放空,产生的费用	运价的60%	
押车费	非运输单位因素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车辆需押车的	按车型付压车费	5.2米厢车:600元/夜 7.6米厢车:800元/夜 9.6米厢车:1000元/夜 12米挂车:1200元/夜 18立方槽车:1000元/夜 30立方槽车:1200元/夜
剧毒危废运输费	经甲方确认需要进行剧毒危险废物运输的	在该路线运费的基础上,增加500元/车次	

附件三《运输单位搬运费分级标准》

级别	标准	金额
一级	桶装液体类废物，客户未提前码板，需运输人员协助码板的。	200元/车
	袋装固体类废物，客户未提前装桶，需运输人员协助装桶的。	
	装货现场特殊且货物量多，叉车无法进入，需运输单位协助搬至可装卸货现场的	
	废物大部分码放不规范，存在泄漏或倾倒风险，需运输人员协助重新包装的	
	符合一级情况标准的其他情况。	
二级	现场废物杂乱，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按我司要求进行分类码板或装桶的。	500元/车
	现场劳动量较大，至少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装卸货达4小时才能完成的。	
	符合二级情况标准的其他情况。	
三级	现场情况复杂，或废物无法满足进场要求，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切割或分包的。	1000元/车
	作业强度巨大，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专项进行工作的	
	符合三级标准的其他情况。	
四级	现场情况特别复杂，工作强度特别巨大，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专项处理。	2000元/车
特殊	现场废物不适用按车次支付搬运费，需按次或按吨支付搬运费的。	另议
备注	以上新东欣有最终解析权。	

附件四《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考核目的		为规范运输商管理，督促运输商提高运输服务质量制定本表；				
考核标准		总体评分（A 部分+B 部分） A 级：考评得分>90分 B 级：80分<考评得分≤90分 C 级：70分<考评得分≤80分 D 级：考评得分≤70 分				
考核细则		1、季度考核评分级别为 C 级，扣除考核当月运输款项 2000 元； 2、季度考核评分级别为 D 级，我司有权解除《危险废物运输服务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如造成我司损失，还需对我司进行赔偿，从运费中进行抵扣； 3、招采、工服、市场、安环、物控对应打分，两个部门共同打分时结果取均值，单项分值扣完为止。				
考核单位				考核周期		
A. 考核内容						
评分项目			评分部门	分值	评分值	备注说明
资质	1	危废运输资质的有效性（及时跟新）	招采	5		因证照过期被投诉或者影响收运，一次扣 2 分
	2	实地考察运输商管理情况	招采/工服	6		良好 6 分；一般 4 分；合格 2 分
运力	3	可供车型的多样性（例如：9.6 米三轴和四轴、吸污车、飞翼车、剧毒品运输车等）	工服	5		无法满足特殊车辆需求的，一次扣 0.5 分
	4	运输车辆的充足情况（跳单情况）	工服	10		跳单一次扣 1 分
收运安排方面	5	按计划合理安排运输，服务配合度和及时性（如：响应慢、迟到、拒绝拼车等）	市场/工服	6		客户或使用部门投诉一次，扣 1 分；拒绝拼车一次扣 2 分；提供相关证据
	6	收运过程中异常信息的及时反馈（如：货不对板、数据异常等）	市场/工服	5		
	7	运输商调度人员、司机、押运的配合度（如：打包、装卸等）	市场/工服	4		
废物接收方面	8	人员规范佩戴劳保状况	物控/安环	5		现场检查发现一次或者整改一次扣 0.5 分，检查部门提供照片
	9	进场车辆跑冒滴漏情况	物控/安环	6		
	10	进场车辆超速或损坏公物情况	物控/安环	5		
	11	异常收运，通知整改次数	工服/安环	6		
	12	发生人员伤害事件	安环	7		

	13	入场后卸货，司机与押运的配合度	物控	5		一次不配合，扣1分，须物控提供作证资料
	14	收运资料、运输单据、扣皮数据等提供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物控	5		一次异常，扣0.5分，须物控提供作证资料
运费对账方面	15	对账资料提供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工服	5		一次异常，扣0.5分，须工服提供作证资料
	16	对账资料修改反馈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工服	3		
	17	发票提供的及时性	工服	2		
整改方面	18	提交整改措施或报告提交的及时性	工服	5		超时提交1次扣0.5分，无整改项不扣分。
	19	整改措施的有效性	工服	5		同样问题再次出现，视为无效整改，每次扣1分，无整改项不扣分。
合计				100		
B. 考核内容						
20		特别支持或贡献，建议加分次数	工服/市场	一次+2分； 20分封顶		例如： 1、受到客户表扬； 2、免费提供卡板等包装物； 3、响应非中标区域甲方派车需求； 4、合理化建议实施有效果；
合计				/		
最终得分：						

附件五《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运单位违规行为处罚条款》

罚金从月服务费中相应扣除，不足抵扣的从履约保证金里扣除

项目分类	序号	违规行为	处罚措施
条款明细	1	运输作业人员未按照正常操作规程作业，导致人员伤害或设备损坏的；	赔偿并罚款300元
	2	运输作业人员在我司厂区内未按要求佩戴劳保用品的；	每人罚款100元
	3	运输作业人员在厂内“禁止吸烟区”吸烟；	每人罚款500元
	4	运输作业人员未按照我司限速规定行驶；	每车罚款200元
	5	运输作业人员私自变卖我司有价物资；	等价赔偿并解除合同
	6	运输作业人员未遵守客户现场管理制度并引发客户投诉且经确认属实的；	每一单罚款500元
	7	运输作业人员在客户现场未识别出“未贴标示、标签的废物”并装车收运入场的；	每车罚款200元
	8	运输作业人员在运输途中车辆泄漏未及时汇报且处置不当；	每车罚款300元
	9	运输作业人员中途倾倒危险废物；	报警处理并罚款5000元
	10	运输作业人员未听从我司的指挥，未在指定的地点装卸货，不按照要求携带包装物，或私自领取包装物；	每车罚款500元
	11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标识不全、无危险标志灯及危险货物标识牌；	每车罚款300元
	12	未安装防火罩、无防静电胶条或胶条未触地的，未配置相应的消防应急设施；消防应急设施未定期检查、保养、未在有效期内的；	每车罚款500元
	13	危险货物车辆技术等级未达到一级、未在检验有效期内的，或安排运输的车辆证照过期或无效的。	每车罚款1000元
	14	运输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或所持资格证过期失效的。	每人罚款500元
	15	非不可抗力因素不安排车辆，无正当理由不安排车辆	每次扣除500元/次，超3次/月的解除合同，（非乙方自身原因，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豁免）

我司确认上述条款内容无误，如发生违规行为，愿按照上述条款执行！

运输单位签字（盖章）/日期：

附件六《承运单》

承 运 单

编号： XXXXXXXXX

产废单位：				收运日期：		XX年XX月XX日		
运输单位：				收运地址 所属区域		☐ 东莞 ☐ 惠州 ☐ 深圳 ☐ 广州 ☐ 佛山 ☐ 肇庆 ☐ 中山 ☐ 江门 ☐ 珠海 ☐ 梅、河、潮、汕、揭阳 ☐ 清远、韶关 ☐ 云浮、茂名、阳江、湛江		
处置单位：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废物名称 (按合同废物名称， 每种废物写一行)	包装方式 (桶/袋/散装)	包装物规格 (L/KG)	数量 (个)	废物毛重 (KG)	(卡板/桶)皮重 (KG)	废物净重 (KG)	扣皮个数说明 或其他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 1、此承运单一式四联，白联存根，其余三联三方各执一联； 2、袋装不扣皮，200L以下桶不扣皮，卡板和200L及以上桶按实际情况扣皮。								
车牌号：		司机/押运：		产废单位 签名：		处置单位签字/ 日期：		

第四篇 评标工作大纲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一) 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标办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二)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二、评标程序

(一) 对投标人的资格性、符合性检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评 审 内 容	
资格、符合性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投标总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不完整；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投标人必须响应合同的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中带“★”号要求的内容；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
	投标人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所述的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情形的；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二)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带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三) 经评标委员会符合性审查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及细微偏差修正

-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

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的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商务评价：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商务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商务评分。
3. 技术评价：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技术评分。

（七）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独立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

2、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技术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价格、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通过表决的方式，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排列顺序。其中**投标报价最高或商务技术得分最低的投标人不得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4、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将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监管部门。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将书面报告监管部门。

（八）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1、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商务	30分
2	技术	10分
3	价格	60分
总 分		100分

2、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评分（60分）			
1	价格	60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60% × 100； 备注：评标时投标报价统一转化为（1-投标下浮率）。
商务评分（30分）			

2	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联单数据情况	2分	投标人能提供 2021 年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 (https://app.gdeei.cn/gfjgqy-rz/login?service=https%3a%2f%2fapp.gdeei.cn%2fgfjgqy-mh%2fCas%2fLogin) 联单数据, 并达到以下量 (T): 0T (不含本数) -1000T (不含本数), 得 0 分; 1000T-10000T (不含本数), 得 1 分; 10000T 以上, 得 2 分。 (提供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的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3	企业实力	8分	1.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的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注: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证书的, 得 2 分。 注: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4	企业业绩	5分	近三年至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具有与危废处置企业的运输服务合同的, 每个得 5 分, 本项累计最高得 5 分。 (注: 需要提供合同复印件, 需包括关键页、签章页、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有效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5	企业信用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站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的记录进行评分: 无交通违法行政处罚记录的, 得 5 分, 每有一项交通违法行政处罚记录扣 1 分, 扣完为止, 同一交通违法行政处罚内容的不重复扣分。 注: 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行政处罚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6	作业车辆配置情况	10分	对各投标供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数量进行评分: (1) 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数量 40 辆或以上得 10 分。 (2) 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数量 30-40 辆 (不含本数) 得 8 分。 (3) 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数量 20-30 辆 (不含本数) 得 6 分。 (4) 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数量 10-20 辆 (不含本数) 得 4 分。 (5) 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数量 6-10 辆 (不含本数) 得 2 分。 注: ①车辆资质需要提供: 车辆行驶证、车辆道路运输证、车辆购买保险 (含承运人责任险, 强制险, 商业险等), 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并提供车辆对应驾驶员及押运员资料, 驾驶员需提供: 驾驶员身份证、驾驶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证; 押运员需提供: 押运员身份证、从业资格证。 ②如投标人提供的车辆是租赁车辆, 还需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 ③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的清晰可见的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 如果模糊不清则视为未提供证明材料, 不得分。
技术评分 (10 分)			

7	服务方案	5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和承诺进行综合评分： （1）服务方案和承诺全面完善，合理可行，能很好保证运输的安全、高效和准确，得5分； （2）服务方案和承诺较详细，较合理可行，能较好保证运输的安全、高效和准确，得3分； （3）服务方案和承诺较一般，合理性可行性一般，能基本保证运输的安全、高效和准确，得2分； （4）服务方案和承诺简单，可行性较差，不能保证运输的安全、高效和准确，得1分； （5）未提供服务方案和承诺的，得0分。
8	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	5	根据投标人对紧急运输任务、交通事故及其他突发性事件的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对突发性事件有全面可行的应急措施和相应的应急处理团队，得5分； （2）方案内容比较详细，对突发性事件有比较可行的应急措施和相应的应急处理团队，得3分； （3）方案内容简单，对突发性事件的应急措施可行性较差，无相应的应急处理团队，得1分； （4）无应急方案，得0分。

注：

- （1）以上证明文件均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若开标当日评标委员会需要查看以上证明文件原件，投标人请在接到通知后规定时间内携带原件到达评标会场，接受核查，如因迟到或是其他原因不能携原件到达现场接受检查，其造成的所有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 （3）若中标将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逐一核对核查原件，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4）评标委员会评委按评标标准独立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得出技术标评分。当评标委员会为五人时，在所有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标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标的最终综合得分；当评标委员会为七人及以上单数时，在各评委的打分中，同一评委的最高评分减去最低评分，去掉分差最大评委的所有打分（出现分差相同时，按最高评分减去次最低评分进行比较，如此类推），在所有剩余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标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标的最终综合得分。

第五篇 合同条款格式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标段：

危 险 废 物 运 输 服 务 合 同

委托方（甲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承运方（乙方）：

危险废物运输服务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地址：

电话：传真：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地址：

电话：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甲方作为广东省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经营单位，委托乙方对甲方的客户提供危险废物的运输、打包、装卸服务工作。合作标准依据国家标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 6944-2012)、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42 号)等法律法规。具体货物运输、打包及装卸价格由甲乙双方商定并以附件形式列出，本合同所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存续期间，乙方需在相关资质到期 2 个月前书面知会甲方，并及时办理报审/延期手续，如果到期未通过审核或未提前 2 个月知会甲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处罚的均由乙方承担，且本合同自动终止。如双方合同存续期间合作关系良好(彼此均无异议提出)，合同到期时可依原合作条件顺延，以便双方准备合同续签事宜。

第二条：承运货物、起止地点及费用

2.1 标段：_____

2.2 承运的主要货物为：危险废物

2.3 货物的起运（装货）、到达（卸货）地及运输费用：见附件 1《危险废物运输费单价表》。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3.1 甲方应确保合同存续期间甲方资质证件合法有效。

3.2 甲方应要求其客户将各类危险废物分类/集中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安全、快捷作业。

3.3 甲方应提前1个日历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QQ、微信、短信、Email等形式）向乙方发出收运指令，内容包含：所有须收运服务的客户的收运时间、提货单位及地点、运输车型、危险废物名称、数量、收运联系人、联系电话、所需工具等信息。

3.4 甲方需把收运指令中每个客户的详细收运信息及特殊要求以书面（必要时附上照片）的形式告知乙方，并提前做好关于废物的贮存情况、包装方式、危险性及客户能够提供的装车协助等沟通衔接工作。

3.5 甲方应提前与其客户沟通确认好收运时间、承运单位名称、车牌号等信息，以便乙方在甲方客户端顺利办理收运交接等手续。

3.6 甲方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协助甲方客户负责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

3.7 甲方有权随时掌握危险废物的接收及在途情况，乙方须积极配合。任何与甲方发出的收运指令不符的异常情况，乙方须在发现不符情况30分钟内反馈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协调沟通，确保收运工作的顺利完成。如因乙方未提前沟通异常情况导致产生额外费用，甲方不予承认和支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运输费中抵扣。

3.8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运输配置及服务，对不符合合同约定或法规要求或有跑冒滴漏风险的，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限期整改通知，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整改。

3.9 当发生针对乙方服务的投诉时，甲方有知情权、调查权以及处罚权，乙方有澄清及申诉权。

3.10 如乙方在收运服务过程中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3.11 甲方在装卸等过程中应提醒客户配合乙方安全规范操作，确保乙方运输车辆不受损。

3.12 甲方每季度对乙方进行服务质量评分考核，具体考核标准见附件。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4.1 乙方确保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及所有承运车辆相关证照及运输手续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乙方原则上须使用自有车辆为甲方提供服务，司机及押运员负责全程的运输来确保危险运输的安全。若乙方使用第三方合约车辆，乙方承诺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及范围内对第三方全权负责，且确保第三方相关资质、资格均合法有效，完全具有履行本合同的资质。

4.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司机驾驶证、车辆行驶证及押运员身份证等运输人员相关资料（复印件，原件供核对）备案。

4.3 乙方运输人员应按照《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具备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并具备相应的危废运输经验，对其派遣人员及车辆购买保险，并对运输服务在途过程中发生所有的意外、事故、伤害产生的损失负责。

4.4 乙方需针对危险废物运输的特殊性制定完善的运作方案，其中应包含车辆的安全配置、内部组织管理架构及责任划分、事故应急预案等基本内容，并接受甲方的合理化建议。服务期间，需严格遵守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甲方对乙方违法违规行为保留处罚权利。因乙方违法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5 乙方应配备足够的人员、工器具和运输车辆，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岗前培训，确保安全、准时、准确地将危险废物从客户端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

4.6 乙方自费配备必须的劳动保护用品及防护措施(配置最低标准:安全帽、劳保服、劳保鞋、防护口罩、护目镜)，特殊用品可由甲方协助提供，费用仍由乙方承担。

4.7 本合同签约完成后，乙方接到甲方收运指令时，应在1个小时内响应是否能够承运。

4.8 乙方确认承运后，须在3个小时内按甲方收运指令安排人员和车辆，并以文字形式（包括但不限于QQ、微信、短信、Email等）告知甲方该运输车辆的车牌号、车辆型号、司机姓名等信息，并准备好提货单等单据。如果乙方确认承运后取消的，或在规定时间内未作出响应，计入相应的考核扣分（不可抗力除外）。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得不自行解决运输产生运费超支的，超支部分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除外）。

除外)。

4.9 乙方在提供收运服务过程中发现甲方客户危险废物的包装或标识标签不符合要求时，应与甲方客户做必要沟通，如甲方客户无意配合，乙方应第一时间知会甲方，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沟通及做出相应处理（承运、拒运或其它），乙方应予以配合。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从甲方客户处空车返回，否则甲方有权拒付该趟空车运输费用；乙方经甲方同意空车返回的，空车返回费用参照附件一《危险废物运输费单价表》处理。

4.10 乙方工作人员（司机、押运人员）在甲方客户工厂提货时应严格遵守客户相关管理要求。同时，必须核对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包装、标识标签，在与客户交接时必须要求客户在附件六《承运单》上签名确认，如会额外产生装卸及其他费用，必须提前与甲方联系并解决（经甲方确认额外费用属实且必须时，按附件二《运输杂费及计费规则》、附件三《运输单位搬运费分级标准》计费），否则甲方不予承认此费用。乙方在甲方客户作业不当或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就损失在支付乙方的运输费用中予以扣除。

4.11 乙方将危废运送至甲方厂区时，乙方工作人员必须穿着符合劳保规定的防护用品，按甲方要求进行过磅，并听从甲方指挥人员将车辆开到指定区域卸货，并严格遵守甲方厂区相关环境以及安全规章制度，听取甲方人员指挥及督导。保持工作现场整洁，及时清理工作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及时清理污染的路面。如在现场提供服务时损坏了甲方的设备/设施，应照价赔偿。因乙方人员及车辆违反甲方厂区管理要求造成事故，责任原因在乙方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4.12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通知的运输时间执行，危险废物没有按预定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以便甲方安排人员接收废物。若因乙方超时到达客户或甲方厂区且未提前通知甲方协调接收废物造成押车的，甲方不予支付押车费用。

4.13 乙方承担危险废物从装运上车后到安全送达目的地并完全卸货之前风险的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的灭失、毁损风险）。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被盗、丢失、淋湿、泄漏、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人员伤亡、车辆损坏、交通事故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

任及损失，造成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对客户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货物价值减损或灭失的损失、行政罚款等）应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有权就损失在支付乙方的运输费用中予以扣除。

4.14 废物运输途中，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规要求，乙方对废物运输过程发生的任何环境污染事故承担法律责任。在整个运输服务过程中，因乙方人员及车辆原因造成事故，责任原因在乙方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4.15 乙方必须长期对甲方的货物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将任何货物和商业信息透露给第三方。否则乙方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16 其他服务要求

4.16.1 乙方需要为危险废物装卸提供必要设备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升降尾板、手动（电动）叉车等。

4.16.2 乙方运输车辆设施设备完整、并确保消防应急物资、防泄漏物资的充分配置，同时需确保车辆资质证件在期有效期内。

4.16.3 乙方需对甲方现场危险废物有初步的识别和判断，具备甲方下发派车单列表中载明的危废名称与甲方现场危废的一致性评估的能力，具备废物种类分辨、废物包装的规范性核查、废物标签的完整性辨识的能力。若出现运输人员无法判断的异常情况时，应及时反馈甲方协助处理；经运输人员判断有风险时亦须立刻反馈甲方协助处理。

4.16.4 其他：

I、严格遵守甲方现场要求，不得违反相关厂规厂纪；

II、乙方违规行为将根据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的处罚内容进行处罚；

III、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整改意见限时整改；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举证，经查确不属于乙方责任的，免于处罚；

IV、携带包装物费用、装卸费、违规处罚标准，甲方有最终解释权。

V、乙方应提供5台自有或以上运输车辆的《行驶证》《道路运输证》、强制险保单、商业险保单、危险货物承运人保单证件资料。（乙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VI、乙方应提供5名自有或以上运输司机《身份证》《驾驶证》《危运证》、近半年内所在公司给予购买的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证件资料。（乙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VII、乙方应提供5名自有或以上货物押运员《身份证》《押运证》、近半年内所在公司给予购买的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证件资料。（乙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VIII、东莞标段：由于甲方是东莞市环境应急处理响应单位，因此乙方在接到甲方关于东莞标段的环境应急处理需求时，须在半小时内配备甲方要求的车辆、驾驶员和押运员及应急物资，并到达海心沙岛集合。期间产生的车辆停车费用、驾驶员、押运员的工资及食宿费用等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环境应急服务响应不及时，对甲方业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索赔及解除合同。乙方须就此提供承诺函。（本条款仅适用于东莞标段）

4.17 乙方需严格遵守甲方相关要求，甲方有权进行考核；对于违反相关要求的人员和行为，有权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罚。对于违反相关要求导致危害后果的，乙方需进行赔偿。相关要求详见附件五《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运单位违规行为处罚条款》。甲方按季度对乙方进行季度评分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处罚，考核内容详见附件四《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4.18 除本合同约定外，乙方所提供运输服务同时应满足本服务项目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等相关文件关于运输服务的要求；如有违反，同样视为违约。

第五条：乙方运输方式、车辆配置及安全要求

5.1 运输方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特种危险品货物运输汽车。

5.2 车辆配置及安全要求：

5.2.1 参与承运甲方货物的车辆必须保持车况良好，车容整洁。

5.2.2 乙方所承运的危险品车辆，除了符合上述要求外，还必须具备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2号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承运危险品车辆的一切条件和物资：

I、危险品专用车辆技术等级达到行业标准《营运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要求》（JT/T198）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

II、危险品专用车辆需安装 GPS 定位装置、行车记录仪等安全行车监控系统，并实施 24 小时全天候监控。

III、专用车辆驾驶员应当随车携带《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IV、每辆运输车司机在与客户签收完提货单后手机 APP 扫码产废单位二维码，如实填写承运人基本信息。

V、在承运甲方货物整个过程中，除驾驶人员外，专用车辆上应当另外配备押运人员，其应随身携带从业资格证，并对运输全过程进行监管。

5.2.3 行车前必须检查车辆安全情况，随车附 2 条备用轮胎以及必须的消防设施，确保正常运输。配备倒车警报系统及倒车照明装置。进入甲方厂区内车辆必须佩戴防火罩。

5.2.4 运输途中需要停车住宿或者遇有无法正常运输的情况时，依法应当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

5.2.5 乙方承运车辆及人员到达目的地时，甲方收货人有权对其进行检查，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甲方有权提出限时整改，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整改。

第六条：转运注意事项：

6.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本合同涉及的危险废物必须经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及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转移运输。

6.2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甲方需协助甲方客户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及时准确填写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

6.3 乙方的所有操作过程均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如《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等、国家环保和卫生要求、双方合同约定、我司现场管理规定，确保安全。

第七条：结算方式

7.1 乙方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交金额为人民币 X 万元整（¥XXXXX.00）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完毕且双方完成结算。乙方逾期缴纳履约保证金应按履约保证金总额 1%/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合

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在服务完毕且双方完成结算后，乙方不存在合同约定违约情形，向甲方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后，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

7.2 附件 1 运输费报价体系为含税价，已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7.3 结算方法：乙方每月 10 号前向甲方提供上月运输费用对账单（格式见附件），并附上每车次承运单作为依据。甲方收到上述资料 7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对回传。1 月、4 月、7 月、10 月根据上季度运输商服务质量考核情况扣减相应运输费。双方确认运输费用对账单无误并签字/盖章后，甲方通知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正规的运输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应在 10 日内向乙方以下指定银行转账支付费用。

7.4 乙方指定以下银行账户作为收款账户：

开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行 号：

第八条：相关违约责任

具体合同违约责任以及扣罚标准详见附件四《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第九条：合同变更和解除

9.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方式变更或解除合同。

9.2 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和赔偿责任，但甲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合同解除后，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以及赔偿金、违约金，甲方不承担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

9.2.1 在合同有效期届满一个月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实际行为表明其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9.2.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派车且拒不调换或拒不整改的，或给甲方造成损失拒不赔偿的。

9.2.3 本合同约定的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可解除合同的情形。

第十条：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事件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雷击、雪灾等自然事件以及疫情、战争等社会事件。

10.2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损失，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 10 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第十一条： 合同其它事宜

11.1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按危废运输相关的法律法规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均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11.3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叁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服务项目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运输商季度考核作为续签合同的重要参考指标，其中每季度考核等级在 A 级的运输商，且甲方无异议的，合同有效期满后可与甲方直接续签合同，续签合同运输价格双方另行协商。

11.5 附件 1：《危险废物运输费单价表》

附件 2：《运输杂费及计费规则》

附件 3：《运输单位搬运费分级标准》

附件 4：《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附件 5：《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运单位违规行为处罚条款》

附件 6：《承运单》

附件 7：阳光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危险废物运输费单价表

危险废物运输费单价表									
包组号	危废运输标段	城市	收货地点	车型					
				5.2米厢车（元）	7.6米厢车（元）	9.6米厢车（元）	12米飞翼挂车（元）	18立方槽车（元）	30立方槽车（元）
A包	西区标段	佛山市	佛山市						
		中山市	南头/黄圃/三角/东风/埠沙/小榄（东升）/港口/民众						
			古镇/横栏/火炬/沙溪/西区/石岐/东区/五桂山/南朗/						
			南区/大涌/板芙/神湾/三乡/坦洲						
		珠海市	香洲区、斗门区、金湾区、高新区、横琴新区						
			保税区、高栏港区、万山区						
		江门市	蓬江区、江海区、鹤山、新会						
			开平、台山						
			恩平						
		肇庆市	高新区、四会、鼎湖						
			广宁、端州、高要						
			怀集、封开、德庆						
		云浮市	云浮市						
		阳江市	阳江市						

		茂名市	茂名市						
		湛江市	湛江市						
B包	中区标段	深圳市	光明、沙井、宝安、 龙华、南山						
			福田、布吉、罗湖、 龙岗、盐田						
			坪山、大鹏、深汕 合作区						
		广州市	萝岗、黄埔、增城、 南沙、番禺、天河						
			海珠、越秀、白云						
			荔湾、花都、从化						
		清远市	清城、清新、佛冈、 英德						
			阳山、连州、连山、 连南						
		韶关市	新丰、翁源、曲江、 武江、浈江、乳源						
			始兴、乐昌、仁化、 南雄						
C包	东区标段	惠州市	博罗、惠城						
			惠阳、龙门、大亚 湾、惠东						
		河源市	源城、东源						
			紫金、连平						
			和平、龙川						
		汕尾市	海丰、城区						
			陆河、陆丰						
		揭阳市	揭西、普宁、惠来						
			揭东、榕城						
		梅州市	五华、兴宁、丰顺						
			平远、梅县、梅江、 蕉岭、大埔						
		潮州市	潮州市						
		汕头市	汕头市						
D包	东莞标段	东	洪梅/麻涌/望牛墩 /道滘镇						

		莞市	万江镇/厚街镇/沙田镇/莞城区/南城/东城区/中堂镇/高埗镇/虎门镇						
			石碣镇/石龙镇/石排镇/茶山镇/大岭山镇/松山湖区/寮步镇/长安镇/大朗镇/东坑镇/横沥镇						
			企石镇/黄江镇/常平镇/桥头镇						
			樟木头镇/塘厦镇/谢岗镇/凤岗镇/清溪镇						

注：

1、中标单价=基准价*（1-下浮率），中标单价向下取整，小数点后不保留。

2、派单原则

甲方有权优先派单给各标段单价汇总报价最低的中标人。

派单频次：保证每个中标人不低于中标标段总派车单数量30%。

附件2：《运输杂费及计费规则》

项目	规则	计费	备注
等距运费	具体区域无报价，但其他等距区域有报价的，按照等距区域价格核对运输费用	按实际执行	
过磅费	客户要求以第三方地磅为准，需在第三方地磅过磅，产生的过磅费用	按实际执行	对账需提供：过磅单、收据
顺带包装物费用	带10个以上铁桶、5个以上吨桶、50个以上卡板，符合付费带包装物的其他情况；以上任一项成立即可计费	300元/车	对账需提供：包装物交接单
专车送包装物	需专车送包装物的	按运价的80%计费	
拼车费	按最远区域核算运费；每增加一个按250元/个增加运输费。	250元/个	原则上不顺路不予拼车
装卸费及机械租赁费	因甲方客户有装卸货物需求，经甲方确认需要乙方（运输公司）提供装卸服务时： 1、人工装卸时，按装卸费标准执行； 2、外请叉车、挖掘机等设备进行装货，按照实际价格结算。	人工装卸费 见装卸费标准	1、人工装卸费对账须提供收运时装卸费申请邮件（邮件附件带水印的现场装卸照片）； 2、租赁机械费用由运输单位预付，对账时须提交乙方盖章版报价表，与运输费用一并对账； 3、同一客户的同一车运费，人工装卸费与租赁机械费不可同时申请。
放空费	非运输单位原因造成车辆放空，产生的费用	运价的60%	
押车费	非运输单位因素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车辆需押车的	按车型付压车费	5.2米厢车：600元/夜 7.6米厢车：800元/夜 9.6米厢车：1000元/夜 12米挂车：1200元/夜 18立方槽车：1000元/夜 30立方槽车：1200元/夜
剧毒危废运输费	经甲方确认需要进行剧毒危险废物运输的	在该路线运费的基础上，增加500元/车次	

附件:3: 《运输单位搬运费分级标准》

级别	标准	金额
一级	桶装液体类废物，客户未提前码板，需运输人员协助码板的。	200元/车
	袋装固体类废物，客户未提前装桶，需运输人员协助装桶的。	
	装货现场特殊且货物量多，叉车无法进入，需运输单位协助搬至可装卸货现场的	
	废物大部分码放不规范，存在泄漏或倾倒风险，需运输人员协助重新包装的	
	符合一级情况标准的其他情况。	
二级	现场废物杂乱，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按我司要求进行分类码板或装桶的。	500元/车
	现场劳动量较大，至少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装卸货达4小时才能完成的。	
	符合二级情况标准的其他情况。	
三级	现场情况复杂，或废物无法满足进场要求，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切割或分包的。	1000元/车
	作业强度巨大，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专项进行工作的	
	符合三级标准的其他情况。	
四级	现场情况特别复杂，工作强度特别巨大，需运输单位安排人员专项处理。	2000元/车
特殊	现场废物不适用按车次支付搬运费，需按次或按吨支付搬运费的。	另议
备注	以上新东欣有最终解析权。	

附件4:《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考核目的	为规范运输商管理，督促运输商提高运输服务质量制定本表；					
考核标准	总体评分（A 部分+B 部分） A 级：考评得分>90分 B 级：80分<考评得分≤90分 C 级：70分<考评得分≤80分 D 级：考评得分≤70 分					
考核细则	1、季度考核评分级别为 C 级，扣除考核当月运输款项 2000 元； 2、季度考核评分级别为 D 级，我司有权解除《危险废物运输服务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如造成我司损失，还需对我司进行赔偿，从运费中进行抵扣； 3、招采、工服、市场、安环、物控对应打分，两个部门共同打分时结果取均值，单项分值扣完为止。					
考核单位			考核周期			
A. 考核内容						
评分项目			评分部门	分值	评分值	备注说明
资质	1	危废运输资质的有效性（及时跟新）	招采	5		因证照过期被投诉或者影响收运，一次扣 2 分
	2	实地考察运输商管理情况	招采/工服	6		良好 6 分；一般 4 分；合格 2 分
运力	3	可供车型的多样性（例如：9.6 米三轴和四轴、吸污车、飞翼车、剧毒品运输车等）	工服	5		无法满足特殊车辆需求的，一次扣 0.5 分
	4	运输车辆的充足情况（跳单情况）	工服	10		跳单一次扣 1 分
收运安排方面	5	按计划合理安排运输，服务配合度和及时性（如：响应慢、迟到、拒绝拼车等）	市场/工服	6		客户或使用部门投诉一次，扣 1 分；拒绝拼车一次扣 2 分；提供相关证据
	6	收运过程中异常信息的及时反馈（如：货不对板、数据异常等）	市场/工服	5		
	7	运输商调度人员、司机、押运的配合度（如：打包、装卸等）	市场/工服	4		
废物接收方面	8	人员规范佩戴劳保状况	物控/安环	5		现场检查发现一次或者整改一次扣 0.5 分，检查部门提供照片
	9	进场车辆跑冒滴漏情况	物控/安环	6		
	10	进场车辆超速或损坏公物情况	物控/安环	5		
	11	异常收运，通知整改次数	工服/安环	6		
	12	发生人员伤害事件	安环	7		

	13	入场后卸货，司机与押运的配合度	物控	5		一次不配合，扣1分，须物控提供作证资料
	14	收运资料、运输单据、扣皮数据等提供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物控	5		一次异常，扣0.5分，须物控提供作证资料
运费对账方面	15	对账资料提供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工服	5		一次异常，扣0.5分，须工服提供作证资料
	16	对账资料修改反馈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工服	3		
	17	发票提供的及时性	工服	2		
整改方面	18	提交整改措施或报告提交的及时性	工服	5		超时提交1次扣0.5分，无整改项不扣分。
	19	整改措施的有效性	工服	5		同样问题再次出现，视为无效整改，每次扣1分，无整改项不扣分。
合计				100		
B. 考核内容						
20		特别支持或贡献，建议加分次数	工服/市场	一次+2分； 20分封顶		例如： 1、受到客户表扬； 2、免费提供卡板等包装物； 3、响应非中标区域甲方派车需求； 4、合理化建议实施有效果；
合计				/		
最终得分：						

附件:5:《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运单位违规行为处罚条款》

罚金从月服务费中相应扣除, 不足抵扣的从履约保证金里扣除

项目分类	序号	违规行为	处罚措施
条款明细	1	运输作业人员未按照正常操作规程作业, 导致人员伤害或设备损坏的;	赔偿并罚款300元
	2	运输作业人员在我司厂区内未按要求佩戴劳保用品的;	每人罚款100元
	3	运输作业人员在厂内“禁止吸烟区”吸烟;	每人罚款500元
	4	运输作业人员未按照我司限速规定行驶;	每车罚款200元
	5	运输作业人员私自变卖我司有价物资;	等价赔偿并解除合同
	6	运输作业人员未遵守客户现场管理制度并引发客户投诉且经确认属实的;	每一单罚款500元
	7	运输作业人员在客户现场未识别出“未贴标示、标签的废物”并装车收运入场的;	每车罚款200元
	8	运输作业人员在运输途中车辆泄漏未及时汇报且处置不当;	每车罚款300元
	9	运输作业人员中途倾倒危险废物;	报警处理并罚款5000元
	10	运输作业人员未听从我司的指挥, 未在指定的地点装卸货, 不按照要求携带包装物, 或私自领取包装物;	每车罚款500元
	11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标识不全、无危险标志灯及危险货物标识牌;	每车罚款300元
	12	未安装防火罩、无导静电胶条或胶条未触地的, 未配置相应的消防应急设施; 消防应急设施未定期检查、保养、未在有效期内的;	每车罚款500元
	13	危险货物车辆技术等级未达到一级、未在检验有效期内的, 或安排运输的车辆证照过期或无效的。	每车罚款1000元
	14	运输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或所持资格证过期失效的。	每人罚款500元
	15	非不可抗力因素不安排车辆, 无正当理由不安排车辆	每次扣除500元/次, 超3次/月的解除合同, (非乙方自身原因, 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豁免)

我司确认上述条款内容无误, 如发生违规行为, 愿按照上述条款执行!

运输单位签字(盖章)/日期:

附件:6: 《承运单》

承 运 单

编号: XXXXXXXXX

产废单位:				收运日期:	XX年XX月XX日			
运输单位:				收运地址 所属区域	☐ 东莞 ☐ 惠州 ☐ 深圳 ☐ 广州 ☐ 佛山 ☐ 肇庆 ☐ 中山 ☐ 江门 ☐ 珠海 ☐ 梅、河、潮、汕、揭阳 ☐ 清远、韶关 ☐ 云浮、茂名、阳江、湛江			
处置单位: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废物名称 (按合同废物名称, 每种废物写一行)	包装方式 (桶/袋/散装)	包装物规格 (L/KG)	数量 (个)	废物毛重 (KG)	(卡板/桶)皮重 (KG)	废物净重 (KG)	扣皮个数说明 或其他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 1、此承运单一式四联,白联存根,其余三联三方各执一联; 2、袋装不扣皮,200L以下桶不扣皮,卡板和200L及以上桶按实际情况扣皮。								
车牌号:		司机/押运:		产废单位 签名:		处置单位签字/ 日期:		

附件:7: 阳光合作协议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了《 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 2.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 3.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值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 4.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 5.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 6.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 2.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值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 3.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 4.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2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 5.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 dgsyjcc@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 0769-22820946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9号楼204室,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收, 邮编 523000。

三、 其他

- 1.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协议一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篇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2022-2023年度危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人:

投标人固话:

日期: 二〇二二年 ____月 ____日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单独编制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一、本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本公司（企业）承诺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本公司（企业）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公司（企业）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附件一：符合“合格的投标人”要求中的其他证明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一：符合“合格的投标人”要求中的其他证明文件。

1、符合“合格的投标人”要求中的其他证明文件（投标人按照“投标邀请书”“二、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3 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第二部分 价格文件（单独装订成册）

一、 开标一览表

包组号	内容	投标报价下浮率(%)	服务期限	备注
	2022-2023年度危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	自签订运输服务合同之日起一年	

注：

1、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所需的费用、履行合同所有相关内容所需的费用、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其他一切隐含或不可预见的费用的总价包干合同。

2、投标人自行对本服务项目范围内的现场及周边环境进行踏勘，收集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所发生的费用以及责任、风险。

3、**中标单价=基准价*（1-投标报价下浮率），基准价详见“附件一《区域划分及限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第三部分 商务文件

一、 投标函

致：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_____）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资格证明文件【___份】（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
- （2）投标文件【含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价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
- （3）唱标信封【一份】（含电子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
- （二）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日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等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代表姓名：_____
传真：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二、 投标承诺书

致：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已完整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包组号：_____）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为避免无效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名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贵公司所代理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包组号：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为避免无效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企业类型：_____

4、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5、公司简介

（自行描述）

6、投标人获得的资质证书、认证证书、获奖证书、荣誉证书等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日期：_____

六、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完成 情况	备注

注：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材料（如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七、 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 度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年营业额（万元）	年净利润（万元）
总计				

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材料（如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八、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_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 帐号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帐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_____省_____市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九、其他资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 3、承诺函格式（仅适用于D包东莞标段）

承诺函格式（仅适用于D包东莞标段）**应急处理响应承诺函**

致：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D包）的招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东莞标段的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环境应急处理需求时，须在半小时内配备招标人要求的车辆、驾驶员和押运员及应急物资，并到达海心沙岛集合。期间产生的车辆停车费用、驾驶员、押运员的工资及食宿费用等所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环境应急服务响应不及时，对招标人业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索赔及解除合同。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第四部分 技术文件

一、 用户需求偏离表

招标文件条目号	采购要求	投标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如实地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内容的响应情况，并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差和响应情况，若发现虚假填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并对招标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用户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

3) 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4) 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5) 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有”，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如无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二、 招标文件“★”号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号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证明文件
	条款号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具体偏离内容	
1	四、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5台自有或以上运输车辆的《行驶证》《道路运输证》、强制险保单、商业险保单、危险货物承运人保单、GPS定位系统安装证明、视频监控接入证明等证件资料。			详见第（）页
2	四、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5名自有或以上运输司机《身份证》《驾驶证》《危运证》等证件资料。			详见第（）页
3	四、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5名自有或以上货物押运员《身份证》《押运证》等证件资料。			详见第（）页
4	四、服务要求	东莞标段：由于招标人是东莞市环境应急处理响应单位，因此东莞标段的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环境应急处理需求时，须在半小时内配备招标人要求的车辆、驾驶员和押运员及应急物资，并到达海心沙岛集合。期间产生的车辆停车费用、驾驶员、押运员的工资及食宿费用等所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环境应急服务响应不及时，对招标人业务和声誉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索赔及解除合同。（本条款仅适用于D包东莞标段）			
5	五、报价方式	投标人可根据招标人划定危废运输标段进行应标，报价形式为下浮率，报价范围 $0\% \leq \text{下浮率} \leq 100\%$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	七、结算方式及注意事项	(一) 按月对账, 中标人25日前提交本月运费对账单及对应承运单等凭证发出请款需求, 招标人收到上月请款资料并核实无误后, 中标人在5个工作日内开出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二) 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应请款报告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将运输服务费支付给中标人。支付方式仅限于双方签约运输服务合同所列公司银行账号进行公对公银行转账。			
7	八、服务质量及期限	中标人需严格遵守招标人相关要求, 对于违反相关要求, 招标人有权进行考核, 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罚。对于违反相关要求, 导致危害后果的, 需进行赔偿。相关要求详见《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承运单位违规行为处罚条款》。			
8	八、服务质量及期限	招标人按季度对中标人进行季度评分考核, 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处罚, 考核内容详见《运输商季度考核评分表》			
9	九、合同响应	1、投标人必须实质性响应合同条款			

注: 由投标人自行补充招标文件所有“★”号条款内容, 标注“★”号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 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三、 拟安排本项目运输人员及运输车辆情况表

1、运输人员名册

序号	人员名单	证照（类别）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以上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名单表，人数不得少于10人，投标人可根据情况增加，不得减少。具体人员名单为初步填写，后续如需更换，征得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2、运输车辆名册

序号	车牌号	车型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以上为拟投入本项目的车辆信息表，车辆不得少于5辆，投标人可根据情况增加，不得减少。具体车辆信息为初步填写，后续如需更换，征得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 技术方案

投标人根据用户需求书编写。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 其他资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五部分 唱标信封（单独编制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一、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开标一览表加盖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五、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含银行汇款凭证）或采购投标保函加盖公章；

六、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签字、盖章后的投标文件PDF格式扫描版电子文件，可采用光盘介质或U盘装载）；

附件1 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页码范围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注：

1、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